

#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文件

宝水务〔2023〕59号

---

## 关于开展2023年水务工程建设 “质量月”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质量强国建设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上海实施方案》要求，加快推进质量强区建设，推动本区水务建设领域高质量发展，按照国务院和上海市、宝山区有关部门2023年“质量月”活动的部署要求，结合本区水务工程建设实际，经研究，定于2023年9月开展水务工程建设“质量月”活动，现将《2023年宝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月”活动方案》下发，请各有关单位参照执行。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

2023年9月1日

# 2023年宝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月”活动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建设质量强国的重大决策部署，推进质量社会共治，大力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推动本区水务建设领域高质量发展，现将宝山区水务工程建设“质量月”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质量强国建设纲要》精神，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百年大计”意识，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水务工程建设高质量发展，深化党建引领，紧密建设工程“五色”协同，进一步强化主体质量责任，落实政府质量监管，营造质量文化氛围，努力推进宝山水务建设工程质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二、活动主题

贯彻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提升水务工程建设质量水平

## 三、主要活动

**（一）开展主题宣传，倡导质量第一理念。**各有关单位要全面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设质量强国、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的决策部

署，认真组织开展学习《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水利部《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和市委市政府《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上海实施方案》、水利部《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提升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的实施意见》等。要深入开展丰富多样的建设质量宣传，在本区水务建设工程现场悬挂“质量月”主题宣传海报、标语，通过网络平台、微信公众号、报纸、微博等媒体媒介，讲好水务建设质量故事，多渠道、全方位传播质量文化和质量理念。

**（二）深化党建引领，推动“党建+业务”融合。**各有关单位要深入组织“党建进工地”活动，积极参与市局创建“示范党员之家”“星级建设者之家”、寻找“最美共产党员”“最美建设者”的“双创双寻”评选活动，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进模范作用，聚焦质量提升、安全巩固等建设管理专项工作，解决影响工程建设的难点、堵点问题，推动党建与建设管理各项业务相融合。

**（三）深化数智赋能，推动“数字+业务”融入。**各有关单位要以数字化转型为契机，深入开展水务建设工程 BIM 技术正向应用，积极推动人员管理实名制系统填报、人脸识别系统录入、水务工程建管平台、质量安全监管平台系统运用，推进智慧工地、智慧监管能力建设，通过数字化、智能化等信息化管理手段，促进建设管理提质增效，推动数字与建设管理、工程技术等业务工作相融入。

**（四）紧密“五色”协同，提升建设项目管理水平。**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市水务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水务重大工程“五色工地”评选和“双创双寻”主题活动的通知》（沪水务竞〔2023〕4 号）要求，在创建文明工地基础上，协同推进建设党建联建红色工地、筑牢安全发展黄色底座、打造质量至上金色口碑、推进数字孪生蓝色科技、加快节能减排绿色发展等工作质量，出成效、解根节、增亮点，不断提升水务建设项目管理水平。

**（五）落实质量管理制度，压实质量主体责任。**一是压实建设单位质量首要责任。为强化项目法人责任制，近期市局将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水利工程项目法人管理的通知》，水利工程各级项目法人要按照要求，进一步规范项目法人组建，完善组织体系和责任体系，保障项目法人履职能力，加强质量通病专项整治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切实履行项目法人职责，排水工程建设单位也要结合住建部门有关规定对照执行。二是压实参建单位质量主体责任。水务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检测监测等单位要贯彻执行水务工程质量管理有关规定，落实质量安全责任、诚信守约、质量提升等方面的义务，切实落实质量终身责任制，建立健全全员、全过程和全方位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对水务工程建设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积极开展质量管理标准化工作，强化关键环节的质量控制。三是开展质量提升攻坚活动。各建设单位（项目法人）、参建单位要认真总结近几年水务工程建

设质量工作，聚焦当前建设质量管理中普遍存在的短板和突出问题，组织开展专项整治，重点攻坚各方质量责任人不落实和履责不到位、不按设计要求和技术标准施工、不严格执行质量检验和验收程序、工程建设资料不及时和不真实以及钢筋、混凝土、变形缝、砌筑、回填等常见质量问题。

**（六）筑牢安全生产底线，压实安全主体责任。**一是开展项目全覆盖自查和闭环整改。各建设单位（项目法人）、参建单位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结合工程项目建设计划和季节性施工规律，针对所承担的在建水务工程，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带队检查、定期检查、日常检查和专项检查，通过明查和暗访相结合，落实各项安全生产条件，发现问题隐患及时闭环整改，并做好记录总结。二是切实做好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各建设单位（项目法人）、参建单位要按照水务工程有关《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清单指南》《上海市水务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工作方案》（沪水务〔2023〕341 号）要求，聚焦深基坑、顶管与盾构、脚手架、燃气等各类管线保护、安全度汛和有限空间、高空、消防、起重机械、高温等作业，建立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三是深入推进安全风险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各建设单位（项目法人）、参建单位要按照《上海市水务（海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实施意见》（沪水务〔2023〕352 号）等要求，落实工程项目安全生产风险查

找、研判、预警、防范、处置和责任机制，按规定及时报备重大危险源、重大事故隐患，不断提升安全生产风险管控能力，防范化解安全风险。

**（七）推进质量提升专项行动，营造质量文化氛围。**一是加强关键岗位人员考勤管理。各建设单位（项目法人）要按照《上海市水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务建设工程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履约管理的通知》（沪水务〔2023〕242号）要求，全面开展工地现场施工、监理单位关键岗位人员视频考勤管理，加强对参建各方履职履约考核，保证各方履职尽责。二是扎实推进“四新”技术应用。各单位、各项目要大力推进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推广应用和施工管理技术革新，提升水务建设工程科技创新能力建设。三是发挥示范项目引领作用。各有关单位要求积极参与市局组织开展的年度水务重大工程文明工地升级示范观摩等活动，推动各参建单位创精品工程、树质量品牌，鼓励各单位、各项目积极申报和创建省优国优质量奖，进一步发挥优质样板工程的示范引领作用。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有关单位要围绕活动主题，结合自身实际，认真筹划，严密组织，明确活动目标，制定工作方案、责任分工，加强沟通协调，确保“质量月”活动顺利开展。

**（二）突出活动效果。**各有关单位要把质量放在首位，采取

多种形式开展“质量月”系列活动，充分发挥各参建单位作用，尤其是中大型企业要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切实将 高质量发展理念贯彻到工程建设之中。

**（三）认真做好总结。**为加强交流好做法、总结好经验、树立好典型，共享活动成果，形成辐射效应，促进本区水务工程质量整体提升，各单位要及时总结“质量月”活动相关经验，并于9月30日前将本单位的“质量月”活动统计表（见附件3）和工作总结报送区水务局（宝山区密山路10号，联系人：王良清13501916721），同时请将电子版发送至：8195991@126.com。

附件：1. “质量月”活动宣传标语

2.2023年宝山区水务局“质量月”活动统计表

附件 1

## “质量月”活动宣传标语

中国质量 共创共享

中国质量 民族力量

美好生活 质量相伴

共建中国质量 共享质量成果

弘扬工匠精神 唱响中国力量

全民关注质量 质量服务全民

推动质量变革 建设质量强国

共筑质量堤防 共享和谐生活

构筑质量安全 享受质量幸福

原料质量不放松 每道工序都轻松

工程质量无缺陷 市民开心不抱怨

推动高质量发展 享受高品质生活

个个树立质量意识 人人创造中国质量

全面提高质量水平 推动建设质量强国

加强质量通病防治 确保工程结构安全

深入开展质量月活动 全面提升水务工程质量水平

附件 2

## 2023 年宝山区水务局“质量月”活动统计表

|         |                                  |                        |  |
|---------|----------------------------------|------------------------|--|
| 总体情况    | 开展活动数量（个）                        |                        |  |
|         | 参与企业数（家）                         |                        |  |
|         | 参与一线员工数（人次）                      |                        |  |
| 策划和部署情况 | 领导批示情况                           |                        |  |
|         | 活动主题                             |                        |  |
|         | 是否制定质量月活动方案                      |                        |  |
| 质量主题宣传  | 质量月启动仪式                          | 是否组织启动仪式               |  |
|         |                                  | 领导参加情况                 |  |
|         |                                  | 群众参加人次                 |  |
|         |                                  | 参与部门（个）                |  |
|         | 信息宣传                             | 参与部门（个）                |  |
|         |                                  | 发布专题新闻、信息（条）           |  |
|         | 报纸、杂志发表专题文章或新闻报道总数（篇）            |                        |  |
|         | 电视广播专题及报道                        | 总数（次）/                 |  |
|         |                                  | 总时长（分钟）                |  |
|         | 开展质量宣传“进社区、进厂区、进校区、进园区和进商圈”活动（次） |                        |  |
|         | 开展质量开放日活动情况                      | 接待总人数（参加社会公众人数、企业人员人数） |  |
|         |                                  | 参加企业总数                 |  |
|         |                                  | 媒体宣传报道数量               |  |

|            |                      |                  |  |
|------------|----------------------|------------------|--|
|            | 制作、播放各类公益广告（次）       |                  |  |
|            | 制作、发放宣传资料（份）         |                  |  |
|            | 制作展板（个）              |                  |  |
|            | 发送宣传短信（条）            |                  |  |
|            | 微信（条）                |                  |  |
|            | 微博（条）                |                  |  |
|            | 曝光质量问题和重大市场违法案件（件）   |                  |  |
| 加强监管<br>执法 | 推行“双随机、一公开”<br>监管情况  | 开展随机抽查活动（次）      |  |
|            |                      | 出动随机抽查监管人员（人次）   |  |
|            |                      | 公开随机抽查结果（批）      |  |
|            | 开展产品质量安全风险<br>排查治理情况 | 排查质量安全风险点（个）     |  |
|            |                      | 立案查处案件数（件）       |  |
|            |                      | 查获假冒伪劣产品货值（万元）   |  |
|            | 施工特种设备安全监管<br>情况     | 检查施工特种设备单位数（家）   |  |
|            |                      | 查封扣押施工设备单位数（台、套） |  |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办公室

2023 年 9 月 1 日印发

（共印 10 份）